



## 友達基金老實聰明獎學金 (第 1 學期)

承辦單位 中坑國小  
協助種類 民間資源 案號:57502-30134

階段別 國小、國中

身分別 低收入戶、家庭突遭變故學生、失業勞工子女、家境清寒學生

申請資格說明 桃園縣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台中市共四縣市之國小及國中在校家境清寒學生;本辦法所稱清寒,係指有下列情形之一,並有書面證明者:

1. 持有鄉、鎮、區公所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。
2. 家庭突遭變故,生活陷於困難者,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,並檢附事件說明書者。
3. 家境清寒,致有無力完成註冊,或有學業中輟之虞,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者。
4. 家長非自願性失業經濟頓失依靠,經學校導師出具證明,並檢附事件說明書者。

### 補助名額及金額

各縣市補助名額: 國小80名、國中 60  
名(台中市名額: 國小160名、國中120名,為縣市合併後之加總數。)

補助內容 國小在校生每學期每名獎助學金3,000元,國中在校生為每學期每名獎助學金 4,000元。

除獎助學金外,每名受補助學生另贈予獎狀乙紙,以鼓勵學生逆境向上之精神。

- 申請方式
1. 本獎助學金由縣市教育局處自即日起向轄內各級學校公告並於9月1日開始受理申請作業。
  2. 學生申請本獎助學金,應填具申請書向就讀學校申請。學校受理本獎助學金之申請,應先由導師初審並加註意見,經學校初審通過後,以學校為單位,連同全部申請文件於申請期間內,向所屬縣市教育局處申辦。
  3. 縣市教育局處彙整轄內各級學校申請案件,組成複審小組於審查期間內核定補助名單。
  4. 若申請學生已領有其它獎學金,各學校導師仍可視學生家境清寒狀況,為學生申請本獎。
  5. 曾獲得老實聰明獎學金補助者,可再次提出申請,並不受次數限制。

申請時間

資料末端,以下空白

